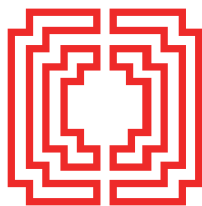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 Wenzhou Kangning Hospit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20

### 自願公告

#### 關於獲批浙江省精神心理疾病臨床醫學研究中心

本公告乃由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業務最新發展。

本公司於近日收到浙江省科學技術廳、浙江省衛生健康委員會、浙江省藥品監督管理局聯合印發的《關於認定第四批浙江省臨床醫學研究中心的通知》(浙科發社[2021]49號)，本公司獲批設立浙江省精神心理疾病臨床醫學研究中心(「省精神疾病臨床中心」)。本次獲批建立省精神疾病臨床中心表明本公司精神醫學學科建設取得重大成果。

本集團將以建設省精神疾病臨床中心為契機，整合優勢資源，繼續在科研平臺搭建、高端人才引進、科技成果轉化等方面作出積極努力，以此進一步提升醫療服務水平，為精神衛生事業貢獻力量。

本次獲批建立省精神疾病臨床中心不會對本公司當期經營業績產生直接影響，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管偉立  
董事長

中國•浙江  
2021年12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管偉立先生、王蓮月女士及王紅月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秦浩先生及李昌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旭東先生、鐘文堂女士及劉寧先生。